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10月18日，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总经理张浩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浩云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总经理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自动辞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董事、总经理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张浩云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上述董事辞职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履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将尽快增补一名董事，并聘任新的总经理。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员工对张浩云先生在任职期间付出的辛勤劳动以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

特此公告。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八日